

# 学生日常犯错行为背后的管理逻辑

曹紫涵

南宁师范大学

**[摘要]** 学生日常行为管理是每所学校的重要主题,也是每位教师的重要工作,对维护教育教学正常秩序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基于对现代师生关系的理解和现行教学管理理念,对教育教学活动中学生日常犯错行为的处理进行探析,提出有利于师生关系发展的针对学生日常犯错行为的几点管理策略。

**[关键词]** 学生; 日常; 犯错; 行为; 管理; 倾听; 策略

**[DOI]** 10.12252/j.issn.2096-6288.2021.11.538

教师与学生在相互的活动中,结成了特殊的师生关系。现代师生关系应被理解为“我-你”主体间的平等对话关系,不同于“我-它”体现的人与物的关系。<sup>[1]</sup> 学生日常行为管理是教育的一项重头工作,教育论坛里对学生犯错惩戒的讨论也议论纷纷。现代学生日常行为管理应该基于现代师生关系之上进行。实施惩戒是一门行道颇深的技术,引导学生戒错更是需要高深的技艺。故对犯错学生进行怎样的教育才是最好的,才是最有利于学生身心发展的,需要继续讨论。

## 一、第一次犯错可首次不罚

首次不罚即第一次犯错不惩罚。这里的犯错是指日常教学活动中的违反纪律和规定即情节较轻的日常违规违纪,比如第一次上学迟到、第一次课堂迟到、第一次跟同学吵架、第一次上课玩手机、第一次不交作业等,而不是情节较严重的伤害事故。当学生第一次触犯某条纪律或规定时,情节不是很严重时,教师可以考虑对该生的首次犯错实行不罚原则。<sup>[2]</sup> 如果犯错行为后果严重,造成不可挽回的生命或财产损失则另当别论,不在本文讨论范围。但也要注意惩罚时应针对错误行为本身而不是犯错学生这一生命主体。

以往当学生出现违规违纪行为时,大多数教师的惯常做法就是不管事态巨细,立马对学生进行各式各样的惩罚,学生也因即将到来的惩罚而心生恐惧。而恐惧会使得教师与学生产生出分离的文化,其中受害最深的是师生关系。帕克·帕尔默在《教学勇气》中说到“学生的沉默并非肇始于愚蠢和平庸。而是出于以自保求生存的愿望。那是一种年轻人对成人世界的恐惧所驱使的沉默,在成人世界里他们感到无依无靠,无权无势。”<sup>[3]</sup> 由于阅历、经济 and 心智的不成熟,学生在世界中是一种弱小的存在。与生俱来他们有着惧怕成人权力的心理,所以当学生首次犯错时,教师应暂时闲置惩罚思维,避免学生心生恐惧,使教学文化的两个主体产生鸿沟从而分离。

人性本善是个古老的命题,古往今来不知有多少学者为这个命题摇旗呐喊,拍手称赞。孟子提出了性善论,孔子宣扬人性本善,唐朝李翱的“复性说”也主张人性本善。犯错或许有违人性本善,但第一次的犯错却不能否定人性本善,因为犯错还没有到屡教不改的那一步,所以我们应该相信学生本性之善,学生也需要我们相信他们有一颗善良的本心。

因此,学生人性本善的命题可以生出首次日常犯错可以不惩罚的命题。当教师没有对第一次犯错的惶惶不安的学生匆忙惩罚时,也是因为教师人性本善。教师的善语善行可以遍布于教育园地的各个地方,其中也就包括对学生日常行为的管理。善治善理乃教育本性。

## 二、倾听永远比惩罚更重要

既然当学生第一次犯错可以不惩罚时,那我们可以做的是什么呢?可以做的就是立马向学生询问情况。询问外界的什么东西导致他做出了违纪违规行为,询问内心的什么感受促使他做出了明明知道是违纪违规行为却还是要做的违纪违规行为。问明来龙去脉,搞清前因后果,对犯错行为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才是最需要教师在处理过程中花时间和精力做的。

依据社会心理学理论,社会行为是人对社会因素引起的并对社会产生影响的反应和反应系统。由此可见,一个学生个体不是生来就有违纪违规的行为,而是受某些因素影响所致,所以违规违纪并不是学生个体的本性。没有无缘无故的错误行为,有的是引发事件的不良刺激或因素。当学生第一次犯错时,应转换处理思维。在恐惧的后面,我们的学生想要发出自己的声音、让别人听到他的声音。不是立马对学生批评和说教,而是冷静询问事态原因,这样至少不会使学生心生恐惧,从而可以让学生放下被惩罚的心理戒备,这也是对师生关系的一种精心呵护。

莫顿曾说过:“我们这个时代的一项重大任务是“倾听别人说话””。先倾听学生缘由才能有所明,有所判,万不可倒过来先判先断而后才让学生开口说话。<sup>[4]</sup> 这也是人本主义心理学以人为本理念的内涵体现,在教育领域里则是以生为本的主旨贯彻。倾听学生发声,勿匆忙用我们可怕的语言去填满学生的沉默时刻,不要迫使他们说出我们想听的话;俯下身子走进学生的世界,诚心诚意地倾听他们心底的真心话。假以时日,教师如春风过隙般的倾听能让学生坦诚而自信地开口说话。

## 三、避免继续犯错管理策略

### (一) 教学生正确认识矛盾

教育教学领域内的矛盾随处可见,比如学生成绩有优异的也有落后的、有遵守纪律的也有破坏纪律的学生、有温柔

的教师也有严肃的老师等等。有矛盾才会有发展，有矛盾才有生命，有矛盾才有世界。<sup>[6]</sup>人与人之间立场、观点、角度和境界不同就会存在林林总总的矛盾。比如，有的学生性格开朗，喜欢跟同学一起玩，而有的学生却性格孤僻，回避跟其他同学一起，当这样两种不同的学生碰到一起大概率会产生相处不洽的矛盾；当一位喜欢成绩表现优异的老师面对成绩差劲的学生时就会产生教师差别对待学生的矛盾。

许多矛盾的产生是由于沟通不够和不深入，往往先入为主，主观理解有偏差，导致矛盾进一步扩大，以至于最后爆发，出现违规违纪行为。比如，有位同学有次拿了同桌的一张散的作业纸，不小心被在教室外的同桌看到了，结果这位同桌便心生误解，认为这位同学肯定多次趁她不在座位而偷拿她的作业纸而不跟她说，久而久之便心生不满爆发激烈争吵。仔细了解其中原因后，是这位同学急需用纸演算一道题，自己一时又不知道草稿本在哪里，刚好见同桌桌上有作业纸便拿来用了，而这时刚好同桌又不在。

可见，要想正确化解生生和师生之间的矛盾，不让学生犯日常错误，先得从认知入手，师生们不能随意放大主观理解，以避免矛盾恶化。矛盾无法避免，但对矛盾的认知越清晰，对矛盾的处理则越合理。

## （二）教学生践行包容之道

宽容不是胆小怕事，而是海纳百川的大度。海纳百川，有容乃大。正是因为海的气量之大，才能容纳千百川流，有包容才会成其之大。有包容才有处理余地，有矛盾不可怕，怕的是不能包容。生生之间、师生之间的多数小摩擦都是可以用包容化解的。比如，打扫卫生时某个同学漏掉了一个地方，不要因为这样一个小事就发生口角争吵，最好的办法是另一个人主动上前帮忙补上就行了，还可以增进同学之间的情谊。教师想要批评学生时，如果是当着很多学生的面可以选择模糊批评，而如果是当着当事人的面就可以具体批评，这样可以保护当事人的自尊心，避免师生之间生出不必要的矛盾和嫌隙。

包容万物则万物和，万物和则万物兴，此大概乃包容之道之要旨。教育领地需要教育主体的相互包容，生生之间相互包容，师生之间互相包容，最后会形成教育大包容的和谐画面。教育至高境界的宽容，不是仅仅表现在日常的某一教育事件的处理上，而是上升为一容纳世界的胸襟，一种对宇宙生命的广纳与博爱。

宽容是门学问，对于师生和同学之间的小过失，小错误，可以快乐地宽容对方；但对于大过失，大错误，就要慎重考虑。宽容并非包庇、隐瞒，而是帮助。师生彼此学会宽容，就是学会善待自己。怨恨只能永远让我们的心灵蒙上雾霾，而宽容却能涤去我们的心灵上的尘埃。宽容不是一味的忍让，不是一种苦苦的煎熬，而是一种接纳他人的非凡气

度。

## （三）教学生当面指出问题

宋代朱熹曾说过：“人光明磊落便是好人”。竭诚而明，君子磊落，明人不做暗事。如果包容不了或不想包容那就真诚地心平气和地当面指出对方的不足，指出让你感到不满不快的地方。指出问题症结所在就拔除了生生和师生矛盾进一步恶化的苗头。比如，当教师喜欢千篇一律采用蹲马步或俯卧撑的方式惩罚犯错的学生时，某位学生可能由于身体或其他原因而不想蹲马步或俯卧撑时，学生需要真诚地向教师说明原因，指出自己不能接受这种惩罚方式，教师也要真诚地相信学生的理由，而后师生双方一起商定一个双方都接受的惩罚方式。这样就成功地化解了矛盾，师生关系也没受到伤害。

当面指出问题或许会让对方一时感到不舒服，但这比在背后憋着坏心思议论别人引发更大的矛盾要好。很多时候学生违规违纪行为的发生就是矛盾产生之后，但处理不当，导致矛盾继续扩大甚至恶化，从而使学生做出违规违纪行为。

有些时候当面指出别人的问题或许是在帮助别人，比如，有同学自习课时不认真做自己的作业，而是前后交头接耳，你提醒他其实是在帮他而不是害他，即使这位不认真的同学当时会不高兴会儿，过了那会儿后其实心底对你充满着谢意。当面指出需要注意的是，应以一种真诚坦率而不挖苦讽刺态度指出对方不足，善意提醒而非恶意指伤。

## 结语

对于可爱的学生，教师应总是信任；对于敬业的老师，学生应经常尊敬。师生相爱相敬，相容相谐，教育园地生机勃勃，生意盎然，这是教育欣欣向荣的表现也是理想中的教育景观。对于教育教学中学生日常行为的管理，我认为可遵循以下的原则：无错防错，有错纠错。错不致罚，则不施罚；错至滔天，及时矫枉。包容先行，矛盾自解；无以包容，真诚指出。

## 参考文献

- [1]唐智松编著.教育原理:研究与教学[M]-重庆:西南师范大学出版社,2016.12:135.
- [2]俞杨建.教育惩戒的伦理反思[J].齐齐哈尔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20,(06):151-154.
- [3](美)帕克·帕尔默著.教学勇气:漫步教师心灵[M]20周年纪念版.方彤译.-上海: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19:93-93
- [4]王素云,代建军.合情·合理·合法:教育惩戒的三重意义[J].中小学管理,2021,(01):45-47.
- [5]李先军著.教师的责任与担当:我的教育感悟[M]-长春:吉林大学出版社,2019.7:98-99.